

慎終追遠

文席謀（上）

概述：

“慎終追遠”四字常在辦喪事的場合出現。我不知其出自何處典故，猜想可能是從“易經”“繫辭”而來，有待考證。這四字涵義深遠，淺顯的解釋是：好好處理人生，使有圓滿的終結，連接無量遙遠的過去與未來。對這四個字，人們心目中可能有更多解釋或引伸。例如：世俗作興將喪事辦得風光熱鬧，營某吉地興考究墳墓，福陰子孫，都可以如此解說：見解不一，不必盡同。下面就個人所見所思，寫供大家參考。分檢討，晚年理想，身後理想，長遠理想，及結論等五部份來說明。

檢討：我寫本文由于下述感觸而起：

一、報載大陸很多地方自改革開放以來，個體戶或貪僧之輩發了財，辦喪事多鋪張浪費，擲巨資營建墓地。我家鄉來信說近年中元節恢復了燒紙錢、“新衣”、紙馬、紙扎用具等迷信習俗。

二、前幾年去大陸旅遊，曾參觀北京定陵。那是萬歷帝生前營建近十年，全部費用超過當時全國年生產總值（現場據史籍資料，有詳細數字說明）的地下宮殿。大陸他處古蹟古董也多為陵墓發掘而來。古人厚葬大求福，瑞理性觀察判斷，看不出絲毫實效。倒是盜墓之風盛行，使死者尸骨支離（慈禧太后、曾國藩等很多名墳墓有此下場）。

三、大陸以往中上人家莫不將準備壽具（棺材）與墓地當重大事件來辦，壽具多以上等木料（杉木、樟木、或楠木），厚重結構，精工製造。近年很多地區恢復了土葬，木材缺乏，仰賴進口。四化建設艱難，棺木與墓地的耗用，卻完全是在開倒車。

四、在洛杉磯見到的棺材遠比以往大陸見的薄而且輕，裝入後封口不甚緊密。我曾多次去玫瑰山墳場參與友人喪葬儀禮，便中了解埋葬細節。這裡棺材之外加一預注水泥箱盒，用以承受泥土壓力，保持地面平整。全埋的淺，筑土不甚緊密，每人佔地小，不過一普通門板大。密集排列整齊，地面植草，每次臨場都感到整個地區有輕微異臭，判斷是地下密集腐尸發散出來的。暗想人們平時吃食動植物屍體，細菌蟲蟻在此大興吃食人的屍體，發出腐臭（炭、氮、氫、氧、硫等元素化合物），最後每人剩下白骨一架，黑灰一層（主要為“食客們”的殘余和排泄物），大自然如此安排。

五、厚葬與迷信息息相關。迷信是中國文化特色之一，孔孟和先秦諸子，原只重學術而不談鬼神迷信（墨子例外）。秦漢時“方士”（神棍）與崇尚迷信的高級知識分子（包括司馬遷在內）始漸漸盛行，出現以陰陽五行為基礎的符錄、圖識、天象變異等說。魏晉以後，佛教盛行，與中國傳統迷信結合而花樣更多。堪輿始終東晉，算命始北宋，都是如此產生的。后人加油加醬，變成無比神奇，使人非信不可。西方人的思路與此不同，在中國的戰國時代，希臘的歐幾裡德（330 - 247 B C）發明幾何，阿基米德（287 - 212）曾為鑒別純金皇冠的真偽問題，在浴桶中悟出比重的道理。中西文化成就比較，不是我們的祖先智能不及西方人，而是我們的傳統文化早就缺乏精準求真的精神，遇事大而化之，憑空造作所致。中國經過百多年西化，已接受了西方文化與科學，但是迷信傳統仍然籠罩部份人心。

晚年理想：

昨終著重晚年行事。以往聽人說過：美國是兒童的天堂，年輕人的戰場，老年人的墳墓。對老年人來說，這話亦不盡然。美國重

視老人福利，社會敬重老人，女性上六十歲及男性上六十五歲被尊為“高級公民”。老年人“老命”之外，最重要的還有“老伴”、“老本”和“老友”，應好好珍惜。孔子說過老年人應“戒之在得”，強調老年人應知滿足，不要貪得無厭。與此同時講的是青少年“戒之在門”，中年人“戒之在色”。真是聖人之言，千古不能變易。不過今世老年人好門和好色是還是時有所聞，貪戀名利權位的更是普遍。按：“老人死”為人生四大不幸事之一。其余三事為：少年得志，中年喪偶，和晚年喪子。老年人應做自己能做、喜做而有益社會的事，保持身心活動，發揮余熱。此外要及早寫好遺囑，整理行裝，隨時準備踏上歸程。以上所述，與前幾年美國一本名“FINANCE X IT”的暢銷書，內容不謀而合。該書如有中譯本，命名為“昨終追遠”，最為恰當。

慎終追遠

(下)

身後理想：

昨終追遠與身後有關。我個人認為，一旦“蒙主定召”，踏上歸程，應按下述原則行事：按預定方式辦理喪事。在合情理的原則下，儘可能簡省，以免過度浪費他人時間和金錢。可以舉行通用簡單穆肅追思儀式，但不必作道場，不燒紙錢，不治特殊墓地。火化處理最為簡便，值得推廣。遺產遺物按遺囑辦理，避免糾紛。此外下面兩則故事，可供參考：

其一：古文中的“曾子易貴”，淺釋如下：

曾子彌留之際，家人與學生圍坐在床邊或腳下，默默守候，氣氛凝肅。牆腳執燭的童子無知地打破沉寂，突然一問再問：“華而瑩，大夫之欺？”（這有花邊的蓆子，不是說做過官的才能用吧？）

大人們忙扔手制止亂講話。病驚的曾子已經聽到童子的問話，無氣力地說：“讓他講。不錯，這是季孫宰相送的。雖然如此，因我無官階，不配用它，現在你們來替我換掉。眾人知道拗不過，只好照辦。蓆子剛換過，曾子轉身便死去。這故事的意義是教人要堅守原則，至死不渝。原則的內容，不是本故事的重點。

其二：華盛盛昨終

華盛頓病中感到大限將至，將出房中保險箱的鑰匙，叫人取出其中兩疊文件。一疊簽好字，注上日期，放回箱中，另一疊囑丟進火爐，持著燒化，隨後不久去世。可以想見他平時是如何有條理，最後對人對事了無牽掛地離開人世的。

長遠理想：

中國自古標“立德”、“立言”與“立功”為三不朽，可以將這當作衡量人生永恆價值的標準。但這不是人人可以做到，只能當作目標。關於其中的“立言”，魏文魏文帝“典論論文”中的一段，說的最為真切，可以為作家們的座右銘。摘錄如下，以供參考。

“文章輕國之大業，不朽之盛事。年有時而盡，榮東止乎

其身；二者必至之常期，未若文章之無窮。是以古之作者，寄身于翰墨，見意于篇籍。不假良史之辭，不飛馳之勢，而聲名自傳于後。故西伯絲綢而演易，周旦顯而制禮，不以隱約而不務，不以康樂而加思。夫然，則古人賤尺而重寸陰，惜乎時之過已。而人多不強力，貧賤則懼于寒，富貴則流于逸樂；遂營目前之務，而遺千載之功。日月逝乎上，體貌衰于下，忽然與萬物遷化，期志士之大痛也。

結論：

我個人認為臨終追遠的正確意義是：人要好好過完一生一世，

同時考慮要有良好的長遠影響，不一定要如世俗死後過份鋪張，或將收尾骨作過於昂貴的處理。少數特殊人物喪事、墳墓及貴體處理，為了紀念其特殊功勳，或為了對多數人產生典範作用，另當別論。一般人的追思儀式，墳墓佔地不太多，整潔而穆肅，純粹供親友憑紀念，個人財力以內，也無所不可。事實上人死如燈黑，尸骨的處理對死者沒有實質意義，對后人的興衰沒有影響。平時身教，嘉言恣行，鼓蕩后人上進和向善，才真正有益。堪與風水之說，是中國傳統文化的陰暗面，不足採信。

關於死後處理，我個人傾向于火葬，贊成最近報上所見將骨灰植樹的意見。我死後希望能將我的骨灰分為多包，用于多處植樹。在我父母墓旁各栽一株松柏樹，我兒女住宅後院栽株果木樹。家鄉老屋門前一株桂花樹還活著，如不太困難，將我的骨灰分別埋在那些樹下。這完全是為了簡便和紀念性質，也無意期之永久。如果執行時有困難，更簡便的方法處理也可。寫完這文後，上述處理原則獲得我老傘的贊成，可以成為遺囑的一部份。（一九九六年四月十七日于洛杉磯）